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李曉蘋
電話：(02)2430-1505 分機136
電子信箱：ab5772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1041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3336183_11524P001453_1150104139_115D2006894-0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」簡章（含報名表）1份，請各校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07439號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徵選活動資訊簡述如下（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簡章）：

線

(一)辦理目的：鼓勵國中教師發展符合學習低成就學生需求之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，應用於各類型學習扶助課程，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、縮減學生學習落差。

(二)參與對象：

1、國中學習扶助教學人員（專任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教育實習學生、師資生），每名教學人員以參選2件為原則。若投稿國中小銜接課程可邀請國小學習扶助教學人員參與。

2、每件課程模組可為個人或集體創作，集體創作人數以5人為原則。若投稿國中小銜接課程，國小學習扶助教學人員不得超過總人數1/2。

教務處　115/01/28
1150100432

(三)徵選科目：國中教育階段（含國中銜接國小教育階段）之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補強課程模組及另類適性課程等4類。

(四)評選方式：採書面審查。

(五)獎勵方式：獎項分為「優等」、「佳作」及「入選」，獲獎者頒發獎狀並給予稿酬。

(六)重要期程：

1、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22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2、得獎名單公告：115年7月31日（星期五）前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莊幸諺助理，（02）7749-3644，電子信箱：trico@ntnu.edu.tw；謝欣樺助理，（02）7749-3715，電子信箱：la.la.hsin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基隆市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沈柏仰老師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1/28 12:52:09

裝 訂 線

教務處 115/01/28

1150100432